

移动营销系统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移动营销系统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 移动营销系统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 1.2 采购人: 数字郑州科技有限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 —/—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 1.5 最高限价: 31.83 万元 (含税总价), 注: 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6 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移动营销系统及相关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 通讯录、客户管理、访销管理、商城管理、分销管理、活动管理、费用管理、系统管理等, 详见采购文件。
- 1.7 标包划分情况: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成交供应商一名。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 见采购项目概况。
- 2.2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4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功能需求开发, 30 日历天内完成系统试运行、验收及正式上线。
- 2.3 服务地点: 郑州市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各项指标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 2.5 质保运维服务期: 三年, 详见采购文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企业证件: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 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应具有合法有效的登记 (或注册) 证明文件。

3.2、财务要求: (1)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3、业绩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之日) 签署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 1 份。

注: 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合同扫描件或框架合同 (须含框架订单) 扫描件。有效业绩须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 合同首页、合同大签页、合同金额页、合同付款页、合同标的页、框架订单 (仅限框架合同)。业绩时间以合同或框架订单签订时间为准, 业绩金额按合同或框架订单累计金额计算, 业绩数量按合同或框架合同数量计算; 资料不全、采购小组无法确定业绩关键信息的将不予认可。

3.4、服务要求: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 服务过程中若更换团队人员, 须提前经过采购人批准。

3.5、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6、供应商间关系: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3.7、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骗取中标情形的;
- (6) 在最近三年内因严重违反合同约定被解除合同/协议,或取消投标人资格的;
- (7) 在最近五年内,存在与采购活动相关的行贿犯罪记录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9) 为本项目提供代理服务的;
- (10) 与本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相互控股或参股的,或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1) 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注1: 供应商须提供不存在以上情形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如贵单位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请于2025年11月28日09时00分至2025年12月0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中兴南路与商鼎路交汇处新发展科创大厦25楼购买采购文件或通过邮件:liang.h@digitalcnzz.com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邮购采购文件的,采购人将邮寄到付。

贵单位应提供如下资料: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授权函(签字盖章),模版可通过邮件方式获取。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05日14时30分,地点为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中兴南路与商鼎路交汇处新发展科创大厦25楼桃花谷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8 其他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应答将被否决。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数字郑州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区商鼎路与中兴南路交汇处新发展科创大厦24、25楼

邮政编码:450000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0371-63381696

电子邮箱:liang.h@digitalcnzz.com

监督部门:纪检工作部

电子邮箱:guo.xy@digitalcnzz.com/zhang.wt@digitalcnzz.com



Handwritten signature

